

# 乌海市推进镇和街道改革工作方案

## 乌海市推进镇和街道改革工作方案

镇和街道是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纽带，服务人民群众的平台，基层管理水平直接关系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决定着党执政的社会基础和执政能力、国家治理的根基和水平。市委对深化镇和街道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执法力量工作高度重视，为切实做好镇和街道改革，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和市委要求上来，着力构建有利于基层发展、有利于更好服务人民群众的管理体制和治理体系，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 一、强化组织领导

此次镇和街道改革在市委领导下，由市委深化机构改革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市机构改革协调小组牵头推进，各区委政府具体负责。各区委政府是改革主要责任主体，要充分发挥好各区委深化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及协调小组作用，对标自治区党委和市委的改革部署要求，进一步倒排改革工期，细化改革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强化改革举措，全力推进本地区镇和街道改革各项任务如

期圆满完成。

## 二、制定改革方案和配套方案

对标自治区《关于深化苏木乡镇和街道改革推进基层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意见》(内党办发〔2019〕22号)确定的改革任务内容，各区进一步细化任务分工，明确责任部门和时限节点，分别制定《镇和街道机构改革方案》和相关配套方案。

(一)《镇和街道机构改革方案》。在各区委深化机构改革领导小组领导下，各区委编办会同各镇和街道，制定《镇和街道机构改革方案》。改革方案主要包括镇和街道主要职责、党政机构和事业单位设置、机构规格、人员编制、领导职数和工作步骤等相关内容以及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内容。

(二)相关配套方案。各区围绕推进镇和街道审批服务便民化；深化镇和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推动资源服务管理下沉；优化上级机关对镇和街道领导方式等内容，进一步细化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分别制定相关配套方案。

## 三、明确改革步骤和时限

各区《镇和街道机构改革方案》在自治区苏木乡镇和街道改革部署推进会议后，以区委深化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名义一周内上报市机构改革协调小组审核，于12月10日前以本级党委政府名义印发。12月20日前，完成镇和街道“三定”规定和所属事业单位“五定”方案制定以及镇综合执法队伍组建并开展执法。12月底前，完成人员转隶、机构挂牌、镇综合执法队伍统一着装等工作。推

进镇和街道审批服务便民化、深化镇和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推动资源服务管理下沉、优化上级机关对镇和街道领导方式等其他方面的改革工作于明年6月底前全部完成。

附件：乌海市镇和街道改革进度安排及任务分解表

乌海市机构改革协调小组

2019年11月20日

附件：

## 乌海市镇和街道改革进度安排及任务分解表

时间	工作任务	完成时限及要求	责任部门	备注
11月	制定我市推进镇和街道改革工作方案	11月20日前	市委编办	
	举办全市镇和街道改革政策培训班	自治区苏木乡镇和街道改革部署推进会议后	市委编办	
	各区根据自治区实施意见制定镇和街道改革方案并上报	自治区苏木乡镇和街道改革部署推进会议后一周内	各区	
	对各区镇和街道改革方案进行审查	12月5日前	市机构改革协调小组	
12月	各区修改完善改革方案和配套方案并印发实施	12月10日前	各区	

时间	工作任务	完成时限及要求	责任部门	备注
12月	制定并印发镇和街道“三定”规定、所属事业单位“五定”方案，完成镇综合执法队伍组建并开展执法	12月20日前	各区	
	完成人员转隶，机构挂牌、镇综合执法队伍统一着装等工作	12月31日前	各区	
2020年	完成其他配套改革工作	6月30日前	各区	

